**2024年度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4年度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已由广州市农业农村局以穗农函〔2023〕370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机构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规模2142亩。

其他：/。

2.2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范围及内容：本项目建设规模2142亩，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灌渠、排沟、渠系建筑物、生产路、田间道、八字口、下田坡道、调头点、竣工公示牌、宣传栏、工程标识牌、路桩、量水尺。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最高投标限价：6789010.38元。

承包方式：总价承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3投标人均持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有效期内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3.5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

3.6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信誉要求

（1）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指被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农业农村（或住建、水利、公共资源交易）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2）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3）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5）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中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8）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3（19）目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3.9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交易平台完成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登记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企业信息登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相关办事指引。

3.10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www.gzggzy.c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相关办事指引）。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时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公告发布日期、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5.1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自行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注：招标公告网上发布时，同时发布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20天。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

5.2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5.3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地点： 。(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5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4开标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5.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6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按照电子交易平台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相关办事指引）。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投标相关事宜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7.资格审查方式评标办法

7.1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结果将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最后一天须为工作日）。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7.2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1. 异议方式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道办事处

异议受理电话：020-87985229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七星路16号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电子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七星路16号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

503-504房

邮 编：510900 邮 编：510000

联 系 人：谭工 联 系 人：池工、王工

电 话：020-87985229 电 话：020-85530825、15626296230

传 真：020-87985229 传 真：020-85520192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从化区农业农村局

监督电话：020-87976532

联系地址：广州市从化区街口镇河东北路54号

　　　　　　　　　　　　　　　　　　　　　　　　　年 月 日

备注：1.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下同）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2. “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